

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文件

鲤环保〔2025〕7号

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鲤城区 “环保进社区”志愿服务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街道环保工作站：

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鲤城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关于深化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的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环境宣传教育，引导公民自觉履行环境保护责任，逐步转变落后的生活风俗习惯，积极开展垃圾分类，践行绿色生活方式，倡导绿色出行、绿色消费，引导人们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经研究，决定组织

开展“环保进社区”环保志愿服务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范围

鲤城辖区内。

二、活动时间

2025 年

三、活动对象

各街道辖区内社区群众、企业员工、学校学生等。

四、活动要求

（一）围绕世界地球日（4月22日）、生物多样性国际日（5月22日）、六五环境日（6月5日）、全国低碳日（每年6月第三个星期节能宣传周的第三天）、全国生态日（8月15日）等环保相关节日，合理利用辖区内的资源，组织辖区内环保志愿者在社区场景开展形式多样的环保宣传活动，进一步促进全社会增强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投身生态文明建设；

（二）各街道开展不少于1场次环保宣传活动，活动由泉州市生态环境局、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主办，各街道具体承办，鲤城生态环境局将现场参与活动，并组织所有街道相关人员到场观摩；

（三）建议宣传内容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活动内容；

（四）请各街道于4月14日前按照要求筹划好活动，填写《鲤城区“环保进社区”志愿服务宣传活动项目申报表》，制定具体方案及预算，市局将根据方案筛选优补贴宣传费用；

（五）活动开展后请各单位认真总结活动经验，上报活动信息、照片，最终将按照活动是否体现实效、活动形式是否新颖、群众参与面是否铺开进行评估，作为年底街道考核宣传活动开展情况的分数。

联系电话：22355102，邮箱：735674115@qq.com，联系人：许冰琳。

附件：鲤城区“环保进社区”志愿服务宣传活动项目申报表

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

2025年4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鲤城区“环保进社区”志愿服务宣传活动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关关节日			
活动主题			
参加对象			
活动内容			
需要协调 事项			

抄送：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

2025年4月7日印发